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经2021年3月12日区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批准撤销4个村民委员会，设立2个社区居民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撤销的村民委员会

1. 姚家街道丁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2. 姚家街道姚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3. 姚家街道浆水泉庄（村）村民委员会；
4. 龙洞街道中井庄村民委员会。

二、设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

1. 以丁家庄（村）居民小区为基础，适当整合周边居民小区，设立丁家社区居民委员会；

2. 以姚家庄（村）居民小区为基础，整合周边居民小区，设立姚家社区居民委员会；

3. 将浆水泉庄（村）居民小区就近并入浆水泉西路社区进行管理；

4. 将中井庄居民区就近并入奥体西苑社区进行管理。

姚家、龙洞街道办事处提出撤销的村民委员会均完成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村民委员会经济管理职能划转到村集体经济组织，设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不代行经济管理职能。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3 月 15 日